

中共荆州市纪委通报

荆纪通〔2021〕2号

中共荆州市纪委 关于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 查处情况的通报

为进一步强化警示震慑作用，巩固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成效，现将6起典型问题通报如下：

一、荆州市机关幼儿园原党支部副书记、园长胡声权私车公养问题。2013年至2018年，胡声权在担任荆州市机关幼儿园党支部副书记、园长期间，利用自己保管单位公车加油卡的职务便利，将单位3张公车加油卡交由其儿子在广州、湖南、海南等地使用，累计加油121次，共计3.78万元。2021年1月，胡声权

受到留党察看二年处分。违纪资金已收缴。

二、石首市小河口镇毕家铺村党总支原副书记文明建违规操办孙子“周岁宴”问题。2020年1月21日至22日，文明建委托其亲友到本村亲戚朋友家中采取不摆酒、只收礼、返红包60元的形式，变相为其孙子操办“周岁宴”，违规收受非亲属人员礼金共计3200元。2020年10月，文明建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处分。违纪资金已退赔。

三、荆州市粮食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李静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15年至2019年，经李静审批同意，市粮食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以节假日加班、巡路加班、财务年终决算加班、创文加班、陪同考察调研接待加班、接待上访人员加班、机关院内维修改造加班、老干部活动中心维修加班、培训等名义违规发放加班补贴共计22.05万元。2020年12月，李静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已退赔。

四、公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薛杨久，公安县军粮供应站站长杨青云违规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问题。2019年7月17日至24日，薛杨久、杨青云借用管理服务对象龚某私车，携家属一行到四川自驾旅游。薛杨久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2020年7月，薛杨久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杨青云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已退赔。

五、松滋市第四中学党总支书记、校长李玉林违规收受礼品礼金问题。2018年8月至2019年7月，李玉林利用管理该校教

师工作调动审批等方面的职务便利，先后收受该校5名教师所送礼品礼金共计9440元。2020年7月，李玉林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资金已收缴。

六、江陵县发改局四级主任科员谭祥国违规接受宴请问题。

2018年7月，谭祥国在任江陵县原物价局价格监督检查分局局长、江陵县“厕所革命”领导小组办公室专班工作人员期间，带队赴河北省枣强县考察“厕所革命”建设材料，3次违规接受当地企业宴请，共计花费1941元。2020年9月，谭祥国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资金已退赔。

以上6起典型案例，涉及私车公养、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接受吃请等问题，这些问题表明，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纠治“四风”一刻也不能放松。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引以为戒，时刻绷紧纪律作风之弦，知敬畏、存戒惧，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迅速掀起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和市纪委五届六次全会精神热潮，围绕省、市“两会”安排部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

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坚定政治方向，保持政治定力，做到态度不能变、决心不能减、尺度不能松，确保各项发展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广大党员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学思践悟，自觉践行“两个维护”。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充分认识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交织，“四风”成为腐败滋长的温床的重要判断，以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的决策部署，将正风肃纪反腐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融会贯通起来。要用好“四种形态”，充分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留、教育警醒的功效。要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蔓延，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公款吃喝、餐饮浪费等歪风陋习露头就打、反复敲打。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要毫不妥协，全面检视、靶向纠治，持续为基层减负。要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让群众在反腐“拍蝇”中增强获得感，为全市“转型赶超、加快复兴、绘就新画卷”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中共荆州市纪委

2021年2月5日

中共荆州市纪委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印发